

证券代码：832862

证券简称：惠柏新材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对第一届董事在任期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选举及聘任工作已经完成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了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张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同意选举杨裕镜先生、游仲华先生、YAO-LUEN KANG（康耀伦）先生、何正宇（HO CHENG-YU）先生、孙晋恩先生、张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2018年4月8日起之日起生效。

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：

1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同意股数 56,7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《关于提名张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

同意股数 56,7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《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1）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事人员情况

- 1、 董事杨裕镜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%；
- 2、 董事游仲华持有公司股份73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5%；
- 3、 董事康耀伦持有公司股份6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4%；
- 4、 董事孙晋恩持有公司股份3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43%；
- 5、 董事何正宇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%；
- 6、 董事张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%；

以上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免/免职的原因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人员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换届选举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法定最低人数要求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上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柏新材料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日